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创世纪

公告编号：2026-024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 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本次拟将 1 名已离职的激励对象、1 名第一个归属期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为“合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予尚未归属的 16.60 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处理。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25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合计 50 名首次激励对象授予 1,3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律师发表了法律意见。

2.2025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9 日，公司在公司宣传栏公示了激励计划的激励

对象人员名单。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监事会结合名单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认真核查，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在《监事会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首次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及核查情况说明》中发表了核查意见：列入公司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条件，符合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2025 年 3 月 17 日，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25 年 4 月 1 日为授予日，以 4.41 元/股的价格向激励计划 5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律师发表了法律意见。

5.2026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26 年 3 月 13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4.41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26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的 15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发表了法律意见。

6.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对原《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的归属安排进行修订，本事项尚需提

交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由于 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1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根据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已离职的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的激励对象归属比例为 60%,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部分由公司作废处理。

公司本次拟将 1 名已离职的激励对象、1 名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予尚未归属的 16.60 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处理。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剩余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283.40 万股。

三、 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造成公司总股本变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核查认为: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五、 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公司法律顾问湖南启元(深圳)律师事务所针对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

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发表法律意见如下：

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作废事项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六、 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